

公司代码：603386

公司简称：广东骏亚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3386）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叶晓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小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201,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元（含税），合计30,270,000.00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宏观经济及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带来的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市场竞争加剧风险等，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广东骏亚、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骏亚企业	指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龙南骏亚	指	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骏亚数字	指	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骏亚国际	指	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龙南骏亚精密	指	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龙南骏亚数字	指	龙南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骏亚数字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印制电路板/PCB	指	英文全称“Printed Circuit Board”，指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又可称为“印制线路板”、“印刷线路板”
SMT	指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即表面贴装技术
报告期、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东骏亚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Champion Asia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ampion Asi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叶晓彬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朋	李康媛
联系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三栋）数码工业园25号区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三栋）数码工业园25号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752-2595226	0752-2595226
传真	0752-2595226	0752-2595226
电子信箱	investor@championasia.hk	investor@championasia.hk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三栋）数码工业园25号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6003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三栋）数码工业园25号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6003
公司网址	http://www.championasia.hk/
电子信箱	investor@championasia.hk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东骏亚	603386	不适用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秉心、王广旭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888号东海国际中心

		A 座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徐杰、陈耀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988,455,520.10	799,690,144.48	23.60%	584,458,64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22,609.25	60,439,499.04	8.58%	62,152,48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921,878.06	54,673,491.50	2.28%	58,354,42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093.29	72,650,558.65	-91.46%	45,255,958.80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5,847,390.35	267,922,331.21	129.86%	207,137,584.19
总资产	1,204,622,353.93	816,001,736.12	47.62%	705,144,353.35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0	0.00%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0	0.00%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6	-5.56%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7	25.45	减少7.78个百分点	3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5	23.02	减少7.97个百分点	33.6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91.46%,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相应增加,同时存货及采购量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以及本期利润转入所致。

报告期内总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以及公司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0,224,594.89	253,639,481.37	260,496,179.50	284,095,26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92,775.85	17,163,625.95	21,031,485.84	16,634,72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44,989.80	13,133,019.42	18,152,007.17	14,791,86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9,288.34	47,660,034.56	10,777,461.09	-45,056,114.0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5,212.08	注释 38	-72,609.28	3,673.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5,962,675.43	注释 39	6,152,050.00	4,170,200.00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703.80		704,298.08	880,766.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1,659.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351,519.98		-1,017,731.26	-1,256,573.50
合计	9,700,731.19		5,766,007.54	3,798,066.52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专注于印制电路板行业，主要从事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印制电路板的表面贴装（SMT）。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双面板、多层板等（含 SMT 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工业控制及医疗、计算机及网络设备、汽车电子等领域。

#####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制订了《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及外机构评分程序》以严格控制公司对供应商的筛选程序及公司的原材料采购行为。针对不同特性的原材料，公司采取不同的方式进行采购：

（1）按照预计产量采购：对于通用型原材料，如覆铜板、锡球、铜球、半固化片、铜箔、化学物料和一般辅料等，公司按照预计产量进行月度计划采购。

（2）按照实际订单需求采购：对于特殊型的覆铜板、铜箔、半固化片等材料，公司据实际订单需求采购。公司亦根据历史数据对客户订单的数量及综合实际用量进行预测，并据此准备适量的安全库存。

## 2、生产模式

由于不同电子产品对使用的电子元器件有不同的工程设计、电器性能以及质量要求，不同客户的产品会有所差异，公司印制电路板（含 SMT）是定制化产品而非标准件产品。基于这一特点，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根据订单来组织和安排生产。公司设立有计划部，对公司的生产排期和物料管理等进行统筹安排，协调生产、采购和仓库等各相关部门，保障生产的有序进行。公司会优先满足自身生产线的生产，当出现订单量超过公司产能时，会安排外协加工，满足客户需求。

##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目前绝大部分来自向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少量通过贸易商销售。由于印制电路板为定制化产品，公司与客户均签订买断式销售合同或订单，客户根据需求向公司发出具体的采购订单，约定销售价格、数量、出货日期、支付条款、送货方式等，公司据此安排生产及交货。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收入占比超过 90%，销售模式未发生变化。

### （三）行业情况说明

印制电路板被称为“电子系统产品之母”，几乎所有的电子设备都要使用印制电路板，不可替代性是印制电路板制造行业得以长久稳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印制电路板的终端需求可分为企业级用户需求和个人消费者需求。其中，企业级用户需求主要集中于通信设备、工控医疗和航空航天等领域；个人消费者需求主要集中于计算机、移动终端和消费电子等领域。

#### 1、下游应用领域覆盖面广泛

印制电路板行业下游应用领域涵盖通信、计算机、航空航天、工控医疗、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其中通信、计算机和消费电子已成为 PCB 三大主流应用领域。根据 Prismark 的统计数据，2016 年全球 PCB 应用领域中，通信设备领域的 PCB 市场规模最大，占比约为 27.30%；其次为计算机领域，占比约为 26.85%；其他为消费电子、工控及医疗、汽车电子和军事航天等领域。

#### 2、区域性特征

目前全球约有 2800 家 PCB 企业，主要集中在中国大陆、台湾地区、日本、韩国、美国和欧洲等六大区域。21 世纪以来，由于人力成本较低、环保监管相对宽松和下游市场迅速发展等原因，全球 PCB 产业重心正逐渐向亚洲转移，形成了以亚洲（尤其是中国大陆）为中心、其它地区为辅的新格局。根据 Prismark 的数据，2017 年全球 PCB 总产值达 588.43 亿美元，中国大陆 PCB 产值达 297.32 亿美元，占全球 PCB 总产值的比例超过 50%，PCB 第一大生产国的地位不断稳固。从产

能规模的角度，2008 年至 2017 年，我国 PCB 行业产值从 150.37 亿美元增至 297.32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7.65%，远高于全球整体复合增速。

### 3、周期性特征

印制电路板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受单一行业的影响较小。目前已从主要依赖传统电子产品发展到覆盖消费电子、通讯设备、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工控设备、智能安防、清洁能源、航空航天和军工产品等社会经济各个领域，因此印制电路板行业的周期性主要体现为随着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

####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经过十年的发展，锐意进取，不断开拓，目前已发展成一家专业从事印制电路板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原名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之一。根据 2017 年 6 月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和工信部运行监测协调局联合发布的《第十六届（2016）中国电子电路行业排行榜》，公司在综合 PCB 企业中排名第五十五名。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38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50 万股，发行价格为 6.2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31,461.50 万元，保荐及承销等相关发行费用 3,172.4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289.07 万元。2017 年 9 月 6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663 号”《验资报告》。

其中：境外资产 53,586,660.2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4.45%。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资产主要系子公司骏亚国际的总资产。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管理优势

#### 1、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制订了严格高效的生产经营管理制度，不断加强生产经营的规范化和标准化。经过日常经营的积累以及不断学习行业先进生产技术，公司在原料采购、人力配备、生产安排等方面严密管控，并能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合理调整生产经营方案。此外，公司根据自身的管理需要，量身制作了一套 ERP 管理软件，有效提升了公司经营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实时性。

在 ERP 实时数据的基础上，公司还延伸开发了各种管理模块，陆续应用于物料、人力、能耗、风险资产、应收/应付账款、任务跟踪、客户维护等具体管理项目中，形成精益生产、风险债权管控、成本管理优化的管理体系，高效率的管理模式为企业发展壮大打下良好基础。

## 2、成本管控优势

公司实施严格的成本管理措施，从各个方面有效控制成本：

（1）控制物料采购成本：实时监控主要原材料单价变动，各工厂集中议价发挥规模优势，控制采购单价。向主要物料、设备的生产厂家直接采购，减少中间环节，降低采购成本；

（2）杜绝成本浪费：杜绝物料使用浪费，以各主要物料为单位，利用 ERP 系统实时监控单位产量的物料耗用量，由成本控制小组及管理团队监控物料耗用的正常水平；杜绝人力投入浪费，标准产量对应标准工时，充分调动车间工作积极性，提高生产效率；

（3）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成立了精益生产小组，持续对各工序进行工艺流程优化，提高生产效率和品质良率，减少物料或工具耗用；

（4）节约能源耗用：成立了设备改造小组，对生产设备进行合理改造，降低能耗，提高生产效率。

## （二）客户资源优势

国内印制电路板行业的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有效地开发和维护客户资源是印制电路板生产企业在竞争中胜出的关键因素之一。同时，印制电路板质量的优劣直接关乎电子产品的性能和使用寿命，印制电路板下游客户倾向于同综合实力较强的大型印制电路板制造商合作，并在产品质量、环保、安全生产等方面有严格标准，并对供应商设置 1-2 年的考察期。经过多年积累，公司拥有众多优质客户，已成为包括视源股份、长虹、冠捷、伟创力、TCL、比亚迪、华阳通用电子、小米、欣旺达等知名企业的供应商。知名客户的认可既是对公司产品质量与技术的肯定，也为公司奠定了广泛的用户基础。

## （三）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注重质量管理，在采购、生产、销售各个环节均有严格的质量控制。公司遵循“客户至上，品质第一；全员参与，持续改进；安全生产，诚信经营”的方针，先后通过各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符合欧盟 RoHS 指令，并引入其他各类认证等一系列国际先进质量管理标准。通过长期切实有效的质量管理，公司产品质量赢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 （四）人才优势

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与引进，主要技术人员与管理人员具备良好的专业素养及丰富的经验。公司管理层人员结构合理、分工明确，主要人员善于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在团队协同、人员合作方面默契度高，具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和创新能力。技术人员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对产品、设备、技术的认识充分，从业经验丰富，在日常工作中遵从严格规范的操作流程。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以产能扩产为基础，以增加市场占有率为目的，以资本运作为手段，明确公司发展思路，贯彻执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不遗余力强化核心竞争力，集中精力提升产品品质，齐心协力谋取更好发展，各项工作皆取得优异成绩，公司业绩保持稳步增长。2017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 （一）IPO 取得圆满成功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38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这是广东骏亚发展历程中的重要里程碑，也是公司面向未来的全新起点。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持续提升盈利能力。

#### （二）持续推进优秀人才引进

公司始终把人才培养和引进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把人才作为公司发展壮大的根本。公司将逐步建立长短期结合，多层次的激励体系，对员工工作定向培养，建立完善培训体系，与各地高校建立校企合作，与学校签订校企合作协议，完善多层次，多专业的人才梯队。从各大高校招收储备干部，打造高素质人才团队。

#### （三）大力加强研发创新，推动公司技术进步

公司注重产品研发及技术革新，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企业（试点）；公司拥有省级工程研发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惠州市技术工程研究开发中心，研发人员241余人。2017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3,411.68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6.01%，占营业收入比重3.45%。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2项发明专利，65项实用新型专利和软件著作权9项，均为自主研发所得，公司被许可使用1项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报告期内，公司取得1项发明专利“一种高精度电路板小间隙自动填补矫正方法”及新增11项实用新型和3项软件著作权，该等知识产

权均与发行人公司主要产品的设计和研发相关。同时，公司与惠州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湖南大学保持长期产学研合作关系。

#### （四）积极开拓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全力推进客户认证工作，积极开拓新客户、新市场，与优势企业开展合作，并加强与客户的研发合作，提高客户合作深度。公司与伟创力、长虹、视源、比亚迪、华阳通用电子、兆驰股份、冠捷、TCL 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保持稳定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北京小米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惠州市蓝微电子有限公司、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艾锐势(Arris)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的客户认证工作；同时，公司积极参加行业展会，对公司产品和企业品牌进行推广。

#### （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保持了人员稳定，不断强化内控建设、三会规范运作，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推行有效的人才优化管理体制和激励考核制度，持续引入高层次人才，加强管理、研发、销售、生产等中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为企业战略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储备。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8,845.55 万元，同比增长 23.60%；实现利润总额 7,537.85 万元，同比增长 7.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2.26 万元，同比增长 8.5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093.29 元，同比下降 91.46%。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 120,462.24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47.62%；负债总额 58,877.50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7.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584.74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129.86%。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88,455,520.10	799,690,144.48	23.60%
营业成本	814,094,739.48	640,217,011.22	27.16%
销售费用	19,604,061.02	18,738,664.41	4.62%
管理费用	76,070,748.10	66,993,078.79	13.55%
财务费用	6,616,071.64	1,943,584.08	24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093.29	72,650,558.65	-9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66,872.63	-74,047,036.77	-16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15,778.46	7,587,137.18	2,720.77%
研发支出	34,116,774.56	27,073,937.29	26.01%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6,893.30 万元，同比增长 21.40%；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17,137.46 万元，同比增长 26.77%。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印制线路板行业	958,388,062.71	811,576,750.95	15.32%	21.40%	26.77%	减少 3.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PCB	845,666,362.28	721,484,209.48	14.68%	23.41%	29.25%	减少 3.86 个百分点
SMT	84,813,660.19	65,709,631.73	22.52%	-18.61%	-19.88%	增加 1.22 个百分点
整机产品	27,908,040.24	24,382,909.74	12.63%	100.00%	100.00%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合计	958,388,062.71	811,576,750.95	15.32%	21.40%	26.77%	减少 3.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销售	819,561,833.74	711,742,599.60	13.16%	26.36%	29.49%	减少 2.10 个百分点
境外销售	138,826,228.97	99,834,151.35	28.09%	-1.46%	10.26%	减少 7.64 个百分点
合计	958,388,062.71	811,576,750.95	15.32%	21.40%	26.77%	减少 3.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整机产品主要是全资子公司龙南骏亚数字经营的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毛利率下降主要系订单结构变化。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PCB (m <sup>2</sup> )	2,035,061.68	1,959,191.25	251,084.27	22.41%	20.61%	25.71%
SMT(万点)	489,056.97	480,271.39	54,881.41	4.68%	-2.01%	6.66%
整机产品 (台)	489,990.00	488,640.00	1,410.00	100.00%	100.00%	10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整机产品主要是全资子公司龙南骏亚数字经营的产品。

报告期 PCB 库存量（含发出商品）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增加同时产能增加所致。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印制线路板	直接材料	435,669,442.74	53.68%	292,354,929.35	45.67%	49.02%	
印制线路板	直接人工	111,349,676.39	13.72%	109,302,759.11	17.07%	1.87%	
印制线路板	制造费用	264,557,631.82	32.60%	238,544,425.32	37.26%	10.90%	
合计		811,576,750.95	100.00%	640,202,113.78	100.00%	26.7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PCB	直接材料	409,069,402.07	56.70%	286,104,394.98	51.26%	42.98%	
PCB	直接人工	76,563,649.44	10.61%	69,978,641.17	12.54%	9.41%	



PCB	制造费用	235,851,157.96	32.69%	202,107,342.10	36.20%	16.70%	
小计		721,484,209.47	100.00%	558,190,378.25	100.00%	29.25%	
SMT	直接材料	6,869,023.32	10.45%	6,250,534.37	7.62%	9.89%	
SMT	直接人工	33,469,809.58	50.94%	39,324,117.94	47.95%	-14.89%	
SMT	制造费用	25,370,798.83	38.61%	36,437,083.22	44.43%	-30.37%	
小计		65,709,631.73	100.00%	82,011,735.53	100.00%	-19.88%	
整机产品	直接材料	19,731,017.35	80.92%	0.00	-	100.00%	
整机产品	直接人工	1,316,217.37	5.40%	0.00	-	100.00%	
整机产品	制造费用	3,335,675.03	13.68%	0.00	-	100.00%	
小计		24,382,909.75	100.00%	0.00	-	0.00%	
合计		811,576,750.95	/	640,202,113.78	/	26.77%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1.40%，PCB 产品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相应呈现不同程度增长，其中 PCB 直接材料增长较大，主要随营业收入增加，以及 2017 年主要原材料覆铜板受市场波动影响价格上涨。

报告期内，因全资子公司龙南骏亚数字经营整机产品，生产成本随其收入增加。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8,727.1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9.3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序	名称	销售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1	第一名	223,000,280.10	22.56%
2	第二名	73,756,494.40	7.46%
3	第三名	70,321,661.87	7.11%
4	第四名	61,989,907.95	6.27%
5	第五名	58,203,030.12	5.89%
合计		487,271,374.44	49.3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3,721.9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0.5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序	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第一名	98,843,559.39	21.07%
2	第二名	65,306,536.41	13.92%
3	第三名	32,741,852.87	6.98%

4	第四名	22,604,636.79	4.82%
5	第五名	17,723,259.41	3.78%
合计		237,219,844.87	50.56%

## 其他说明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已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较上期变动比率%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604,061.02	18,738,664.41	4.62%	销售收入增加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6,070,748.10	66,993,078.79	13.55%	销售收入增加相关费用增加、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616,071.64	1,943,584.08	240.41%	主要系 2017 年票据贴现增加，汇率波动较大所致。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4,116,774.5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4,116,774.5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4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4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6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327,784.48	586,710,632.48	1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125,691.19	514,060,073.83	2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093.29	72,650,558.65	-91.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8,791.5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05,664.13	74,047,036.77	17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66,872.63	-74,047,036.77	-163.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778,098.35	266,415,140.11	108.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762,319.89	258,828,002.93	3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15,778.46	7,587,137.18	2720.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92,343.27	6,541,337.55	285.1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同比分别增加 14.08%、29.00%,主要为营业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及采购材料、支付工资等现金支出相应增加;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91.46%,主要为本期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增加,同时存货及采购量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主要为处置一批二手设备所致;

4、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171.46%,主要为建造厂房、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5、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 163.71%,主要为建造厂房、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6、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108.24%,主要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7、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31.66%,主要为当期偿还短期借款、支付发行费用所致;

8、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2720.77%,主要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9、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285.13%,主要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8,592,933.53	8.18%	66,366,604.16	8.13%	48.56%	
应收票据	67,189,610.05	5.58%	22,982,239.10	2.82%	192.35%	
预付款项	3,544,899.96	0.29%	1,591,141.69	0.19%	122.79%	
其他应收款	3,528,508.85	0.29%	2,067,323.59	0.25%	70.68%	
存货	188,357,489.82	15.64%	131,565,580.97	16.12%	43.17%	
其他流动资产	109,315,756.65	9.07%	6,576,584.59	0.81%	1,562.20%	
在建工程	101,186,667.82	8.40%	21,648,197.92	2.65%	367.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36,439.81	1.31%	9,990,749.17	1.22%	57.51%	
短期借款	81,749,697.60	6.79%	121,180,300.00	14.85%	-32.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165,920.00	0.02%	-100.00%	
预收款项	368,964.90	0.03%	532,758.68	0.07%	-30.74%	
应交税费	4,724,084.55	0.39%	8,424,097.36	1.03%	-43.92%	
其他应付款	4,573,538.53	0.38%	12,347,602.34	1.51%	-62.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37,113.81	0.13%		0.00%	100.00%	
递延收益	4,627,040.40	0.38%	1,027,000.04	0.13%	350.54%	
股本	201,800,000.00	16.75%	151,300,000.00	18.54%	33.38%	
资本公积	243,054,214.63	20.18%	10,663,497.65	1.31%	2,179.31%	
其他综合收益	58,869.13	0.00%	647,136.22	0.08%	-90.90%	
盈余公积	13,375,883.48	1.11%	9,558,820.15	1.17%	39.93%	
未分配利润	157,558,423.11	13.08%	95,752,877.19	11.73%	64.55%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客户销售回款、募集资金所致。
2. 应收票据：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增长收取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报告期预缴进口增值税、客户保证金增加所致。

5. 存货：主要系报告期销售生产规模增加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报告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7. 在建工程：主要系报告期龙南骏亚精密及龙南骏亚厂房建设工程投入所致。
8.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报告期预付设备款定金增加所致。
9. 短期借款：主要系报告期偿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系报告期套期保值到期所致。
11. 预收款项：主要系报告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12. 应交税费：主要系报告期预缴纳企业所得税税款所致。
13.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龙南骏亚精密工程非金融性借款所致。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报告期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所致。
15. 递延收益：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6. 股本：主要系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17. 资本公积：主要系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新股资本溢价所致。
18. 其他综合收益：主要系报告期外币汇率波动所致
19. 盈余公积：主要系报告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20. 未分配利润：主要系报告期利润转入所致。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349,404.57	票据承兑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213,023.12	票据承兑保证金
固定资产	75,610,451.64	金融机构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0,348,624.36	金融机构贷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4,934.98	金融机构贷款质押
合计	163,766,438.67	——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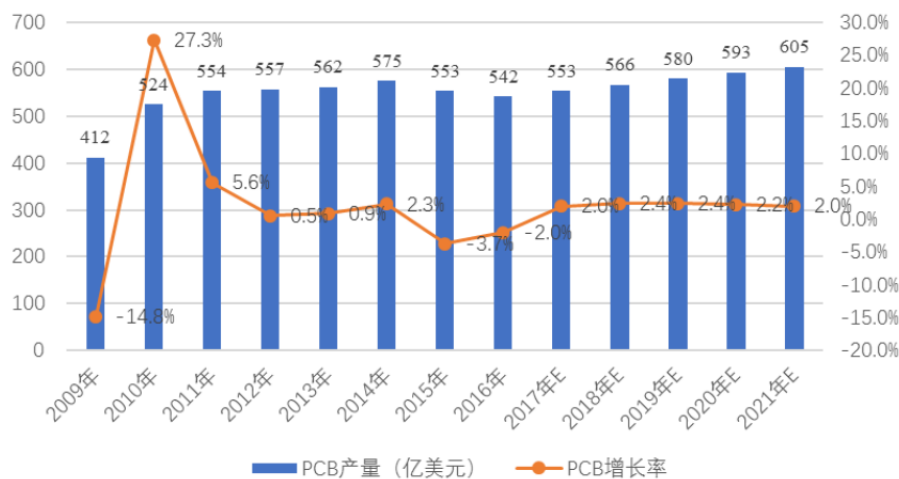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印制电路板是绝大多数电子设备产品必需的元件，起到为电子元件提供电气连接的作用，已有 100 多年的发展历史。在 PCB 出现之前，电子元件之间的互连都是依靠电线直接连接而成，为了简化配线，人们在基板上印刷出电路图案，通过镀铜形成通路，于是印制电路板应运而生，目前已发展成为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石。

PCB 作为电子产品中不可或缺的元件，随着科技水平不断提升，其需求稳定且将持续增长。PCB 行业已成为全球性大行业，年产值超 500 亿美元。根据电子信息行业专咨询机构 Prismark，全球

PCB 产值从 2009 年的 412 亿美元增长到 2015 年的 553 亿美元，未来在全球电子信息产业持续发展的带动下，预计全球 PCB 市场的产值将由 2016 年的 542 亿美元增长到 2021 年的 605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2.2%。



2009 -2021 年全球 PCB 产值及预测产值

数据来源：Prismark 2016Q4

PCB 产品具有较强的定制性特点，不同客户对产品的要求各不相同，产品通常要根据客户的技术特点和设计要求进行量身定制。因此，PCB 行业主要采取订单生产模式，客户一般通过约定每批次产品的数量、线路布置、层数、基材、交货期以及特殊技术要求等，企业根据订单要求安排生产。

PCB 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在电镀、蚀刻及印刷等生产环节会产生废水、固体废物及废气的污染物。近年来环保部门持续加大对行业环保治理的监管力度，采取电子监控、现场检查等多种手段实时监控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对环保不达标企业采取关停、限期责令整改等手段进行处罚。环保监管的趋严有利于 PCB 行业更加规范。PCB 生产企业需对环保设备、环保人员及运行费用持续投入，业内不少企业过去在环保治理方面投入较少，环保监管力度的加大迫使其规范环保投入，加大其经营成本，导致不少 PCB 生产企业出现亏损。而规范治理的企业在环保投入方面始终如一，监管力度的加大营造了更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有利于这类企业发展。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主要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龙南骏亚、龙南骏亚精密以及骏亚数字增加注册资本，除此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建设需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8,289.07 万元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龙南骏亚精密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龙南骏亚精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龙南骏亚精密仍为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 2)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子公司龙南骏亚增资 7,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龙南骏亚电子注册资本变更为增至 15,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龙南骏亚仍为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 3)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子公司骏亚数字增资 4,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骏亚数字电子注册资本变更为增至 5,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骏亚数字仍为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2017 年期末总资产	2017 年期末净资产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7 年净利润
龙南骏亚	多层高密度印制电路板研发、生产、销售；自有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全资子公司	15,000	45,573.69	17,459.72	35,941.46	1,566.56
骏亚数字	电子数码产品及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内贸易，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全资子公司	5,000	6,041.06	2,407.05	8,951.17	978.45
骏亚国际	数码 DVD 产品、数字电视机顶盒、其他数码整机产品及其配套的 PCB 电子线路板等电子产	全资子公司	港币 20	5,358.67	872.06	15,041.35	154.76

	品的进出口贸易						
龙南骏亚 精密	生产、销售、研发多层高密度印制线路板、FPC 板、HDI 板、软硬结合 PCB 及电子组装；自有产品进出口经营	全资子公司	15,000	21,119.57	19,821.85		49.89
龙南骏亚 数字	电子数码产品及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内贸易；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二级全资子公司	1,000	4,633.37	1,058.51	9,873.68	63.65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制造的基础产业，目前全球印制线路板制造企业主要分布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地区、日本、韩国、北美、欧洲等区域。Prismark 根据 2016 年营收规模排名的全球前 10 大 PCB 厂商，从分布格局上看依然主要是日本、台湾和韩国公司，排名第一的日本旗胜 2016 年营收 33.07 亿美元，市场占有率 6.10%。2016 年全球前 10 大公司合计市场占有率为 32.55%，反映了行业大而分散、竞争激烈、集中度低，国内市场同样如此。主要是因为 PCB 产品种类繁多，而且定制化程度非常高，不同客户要求的材质、线宽和线距等精度指标各不相同，有较强的客户黏性。而且面向下游多种领域，不同厂家各有业务侧重，各有相应领域的客户资源，因此难分伯仲，很难一家独大。

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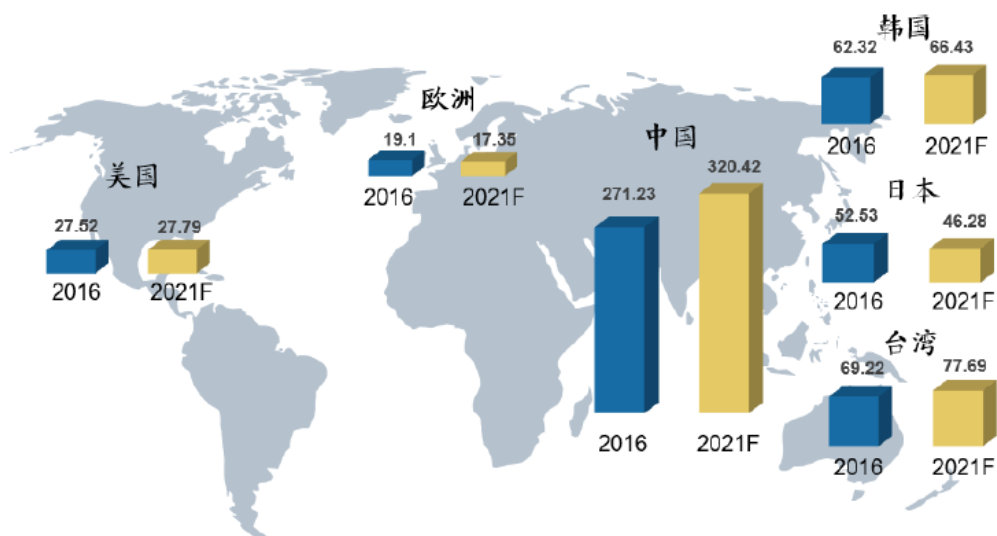


图 1：全球不同地区 PCB 产值比较

数据来源：Prismark，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全球 PCB 行业整体处于高景气周期，2017 年增长速度超预期。根据 Prismark 统计，全球 2017 年 PCB 总产值达 588.43 亿美元，年增长率将达 8.6%，预计 2018 年增长率为 3.8%，2017-2022 年 PCB 总产值年均增长率（CAAGR）将达 3.2%。

## 2、行业发展趋势

21 世纪以来，全球 PCB 产业重心正逐渐向亚洲转移，形成了以亚洲（尤其是中国大陆）为中心、其它地区为辅的新格局。PCB 产业转移趋势明确，内资 PCB 企业正在加速崛起。根据 Prismark 统计，2017 年中国大陆 PCB 产值达 297.32 亿美元，年增长率为 9.6%，占全球 PCB 总产值的比例超过 50%，2017-2022 年中国 PCB 行业产值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 3.7%。从数量上看，内资 PCB 企业在全全球百强 PCB 企业中占据 45 席，居全球首位，2001 年可以上榜的内资 PCB 厂商仅有一家，内资 PCB 厂商正加速崛起。

行业企业向着精细化、自动化生产方向发展。随着科技水平的飞速发展，客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变得更加复杂，同时国内人口红利正在逐渐消失，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如何同时满足“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和满足定制三个需求为 PCB 企业所面临的重要问题，也是在激烈竞争中胜出的关键。面临上述发展难题，精细化、自动化生产转型正成为 PCB 行业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汽车电子发展迅猛，为 PCB 产业带来新机遇。根据 Prismark 数据统计，2016 年新能源汽车的产值增速高达到 70%，其电池管理模与控制电路系统组需要大量 4-8 层，以及部分 8 层以上 PCB 板；汽车电子也将随着汽车电子化程度不断提高而对 PCB 产品需求量不断加大，其中综合 ADAS（高级辅助驾驶系统）的渗透率每年有 5%左右的提升，车载显示器的普及将拉动 HDI 和 FPC 的需求。全球 5G 建设逐步落实，基站建设、产品换代将消化大

量 PCB 产能。2018 年是全球通讯产业 4G 迈向 5G 的重要节点，各国已陆续发布 5G 建设规划争夺行业规则制定权；5G 建设中最重要的一环是基站的建设更新，基站建设将需要大量 PCB；此外，5G 的到来有望带来包括手机在内的消费电子新一轮更新热潮。同时，可穿戴设备、物联网、游戏、区域链等新兴技术将给 PCB 产业带来新的增长点，随着全球游戏产业、物联网、可穿戴设备的高速发展，VGA 显卡，处理器、存储器需求量不断上涨，带动配套 PCB 产业上涨。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公司仍坚持以做大做强印制线路板主业为发展战略，充分利用公司已经积累的各种优势，从品质、交期、价格、技术能力、服务等方面满足客户需求，将公司发展成为客户值得信赖的电子电路供应商。公司将积极增强多层板、FPC 板及其他类型电路板的生产能力、技术研发水平和营销开拓力度；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更好地服务于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加快新产品的开发进度，扩大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为国内外的客户提供各种类型的高质量印制线路板产品，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将围绕战略计划，提高市场竞争力，加大市场占有率，提升运营管理水平。为实现上述经营目标，董事会将指导管理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发挥市场导向作用、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

公司目前与一些国内乃至国际一流品牌客户群体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在部分客户供应链中，公司还未成为其最大供应商或其高附加值产品供应商。2018 年，公司以抓好品质管理、提升产品技术为出发点，在维护好现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公司将有计划地加强与重点客户之间的合作，积极提升生产工艺、加强运营管理、强化品质稳定和成本控制能力，结合公司多年服务于客户的经验积累，争取更多订单特别是高端产品订单，为客户提供品种更丰富、技术含量更高、品质优良的产品，实现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增加产品附加值的目标。

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和手段开展市场开发工作，加强企业形象和品牌宣传力度，扩大市场影响力和美誉度，进一步开拓汽车、通讯、医疗及工业下游国内外新客户，继续推动产品结构向高层次、高复杂性、高附加价值转变。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2018 年公司将强化销售中心人才储备，增加销售团队数量，改革销售人员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同时，公司将吸纳专于欧美电路板质量标准的制造及服务人才，提升公司海外市场的快速反应能力，为拓展外销业务提供坚实基础，并在时机成熟时设立海外办事处，提高海外业务沟通效率和售后服务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

## 2、重视产品研发投入、加快技术创新

印制电路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水平是衡量一个制造型企业能力的最关键指标。为增强公司在产品技术开发的竞争力，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跟行业下游领域产品的更新速度及变化趋势，不断开发和改良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扩大高新技术印制电路板产品所占比重，加强推进以高精度多层印制电路板、EMS 配套项目为核心的多元化、可持续发展的产品研发体系。公司将在持续提升现有主导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的基础上，不断加大对高端产品的研制和开发。

## 3、提升品质管理水平、优化产品结构，为市场拓展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品质管理坚持“没有品质就没有订单、没有市场，没有市场就没有一切”理念，抓好品质，做好品质管理，为客户提供最满意的产品。

优化产品结构，公司在 2018 年继续增加新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夯实经营基础，在 PCB 产品方面，加强多层板和 FPC 板的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扩大销售规模，强化市场地位。

## 4、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无论是行业政策、全球 PCB 产能持续向中国转移，还是下游行业需求快速增长，各类有利因素都将促进 PCB 市场的持续发展。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南骏亚精密年产 240 万平方米高精度多层印刷电路板项目（一期）”，该项目建成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100 万平方米多层高密度 PCB 生产规模，将有效解决限制公司发展的产能瓶颈约束，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 5、做好人力资源管理

2018 年，公司将细化并完善人才队伍相关的绩效考评管理制度，汰弱留强。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机制，夯实员工素质训练，提高人才素质，完善人才结构。为使公司的人力资源配置满足公司日益发展需要，公司将加大力度引入高级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销售人才及各相关专业的高校毕业生，不断优化公司各层级人员结构；进一步完善各类岗位人员，特别是关键管理岗位、技术岗位和销售人员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机制，合理定薪定酬，建立长期激励计划，将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和公司的发展规划有机结合起来，在吸引人才、留住人才、鼓励人才方面形成足够的竞争优势。

## 6、规范公司运作、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将以上市为契机，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加强

内控制度建设；通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履行公众公司义务，保护投资者权益。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宏观经济及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带来的风险**

印制电路板是电子产品的关键电子互连件，其发展与下游行业联系密切，并与全球宏观经济形势相关性较大。宏观经济波动对 PCB 下游行业如消费电子、工业控制等行业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影响 PCB 行业的需求。近年来，我国已逐渐成为全球印制电路板的主要生产基地，我国印制电路板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影亦日趋明显，因此，若未来全球经济出现较大下滑，印制电路板行业发展速度放缓或陷入下滑，将会对公司的收入及盈利造成消极的影响。

#####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全球电子制造产业链加速向亚太地区转移，PCB 产业重心不断东迁，中国已成全球 PCB 产值最大的地区。未来，PCB 制造将继续聚集在亚洲，中国 PCB 企业在全球市场中仍面临激烈竞争。国内同行业公司纷纷扩大产能，抢占市场份额，未来公司若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生产管理水平、产品质量等公司竞争实力，则公司可能存在因市场竞争而导致盈利下滑的风险。

#####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价格走势将影响公司未来生产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覆铜板、铜球、铜箔、半固化片、锡条等，上述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国际市场铜、石油等大宗商品的影响较大。而原材料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其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存在重要影响。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通过向下游转移或技术创新等方式应对价格上涨的压力，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 **4、环保风险**

印刷电路板行业对环保的要求较高，生产环节涉及到电镀、蚀刻等加工程序，这些程序会产生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十分重视环保相关的工作，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建立了专门的环境保护部门，制定了相关的内部环保工作指引，不断增加、改造公司的环保工程及环保设备。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未来国家可能制定并实施更加严格的环境

保护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则本公司的环保投入将会进一步增加，环保成本相应增大，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消极影响。同时，公司不能完全排除由于管理疏忽或不可抗力导致环境事故的可能性，从而对公司的声誉及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 5、规模扩张引发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不断发展，对公司的管理、技术、市场营销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管理方式上及时创新，以适应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需要，可能会出现交货期延长、竞争力削弱、成本上升等风险。这对公司组织结构、管理体系以及经营管理人才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何建立更加有效的投资决策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等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课题。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制约公司的发展。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增加股利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监督，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基本原则

- (1) 合理回报投资者，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 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以便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
- (3) 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4) 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

## 2、未来三年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 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 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审计机构对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未来三年（2017~2019 年）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3) 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50	0	30,270,000	65,622,609.25	46.13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股份限售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叶晓彬及其配偶刘品	请详见注 1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深圳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有	请详见注 2	上市之日起十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限合伙)、深圳市可心可意创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二个月内				
	其他	公司、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请详见注 3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请详见注 4	请详见注 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叶晓彬	请详见注 5	请详见注 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请详见注 6	请详见注 6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叶晓彬	请详见注 7	请详见注 7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控股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承诺: 自广东骏亚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广东骏亚股份, 也不由广东骏亚回购该部分股份; 广东骏亚上市后 6 个月内, 如广东骏亚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持有广东骏亚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股份不超过所持有骏亚电子股份总数的 10%, 24 个月内合计不超过 20%,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广东骏亚上市后至减持期间, 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本公司减持广东骏亚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本公司持有广东骏亚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广东骏亚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 本公司持有的广东骏亚股份自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叶晓彬承诺: 自广东骏亚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对骏亚企业有限公司的出资, 也不委托他人管理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刘品承诺: 自广东骏亚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对骏亚企业有限公司的出资, 也不委托他人管理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注 2:** 公司股东深圳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承诺: 自广东骏亚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广东骏亚股份, 也不由广东骏亚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深圳市可心可意创新投资管理企业 (有限合伙) 承诺: 自广东骏亚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广东骏亚股份, 也不由广东骏亚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3:**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 保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 制定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具体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调整)。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 公司可采用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稳定股价: (1) 公司回购股票;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 (1) 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2) 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3、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程序: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的 10 日内制订或要求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方案, 并在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稳定股价方案应在方案公告后 90 个自然日内实施。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两个交易日内, 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过程中, 股价再次达到稳定股价启动条件的, 不再重复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 再次出现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启动条件的, 则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再次启动稳定股价程序。(1) 公司回购股票的具体安排: ①公司回购股票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票方案做出决议,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③公司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股份总数的 1%, 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股份总数的 5%。(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 ①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股份总数的 1%, 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股份总数的 5%。(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安排: 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额不少于上一年度其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20%, 不超过上一年度其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50%。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上一年度其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100%。③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承诺遵守《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4) 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完毕前, 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稳定股价方案可以终止。公司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4:** 根据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在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5:** 为使广东骏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避免骏亚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广东骏亚的利益,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控股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叶晓彬向广东骏亚做出如下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亦未投资任何与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任何与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广东骏亚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公司(本人)作为广东骏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广东骏亚的利益及其它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注 6:**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作出承诺: 1、骏亚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广东骏亚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如与广东骏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骏亚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广东骏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通过关联交易为广东骏亚输送利益,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广东骏亚的资金; 3、如骏亚企业或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广东骏亚或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骏亚企业为广东骏亚控股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注 7:** 控股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叶晓彬承诺: 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在报告期内(指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6 月)未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受到处罚或员工索赔,或应有权部门要求需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骏亚企业有限

公司全额承担该等责任，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承诺人对骏亚企业有限公司的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中“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33.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业相关资格，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南骏亚投产，前期产能增长较快，导致公司钻孔工序产能不足，公司向河源耀联精密机器有限公司外发钻孔加工工序。河源耀联精密机器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彬先生远房亲属控制的企业，公司比照关联方审议相关事项。报告期内，公司与河源耀联精密机器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 6,357,812.80 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价格均是以市场价格为参照进行的公允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请查询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4,202,132.1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64,592,335.0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64,592,335.0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0.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0,257,694.1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0,257,694.1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000	3,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7,000	7,000	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如有)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17-11-15	2018-02-13	闲置募集资金			5%				是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2017-11-15	2018-02-15	闲置募集资金			4.5%				是	
------------------	--------	-------	------------	------------	--------	--	--	------	--	--	--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重视股东利益保护，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决策权、知情权和收益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定，不断健全、

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

上市以来，公司依托股东大会、上市公司 E 互动、投资者电话等互动交流平台，积极建立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状况、业务情况、募投项目进展、未来发展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

2、严格质量管理，增强客户信任度。公司始终遵循“客户至上，品质第一；全员参与，持续改进；安全生产，诚信经营”的方针。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在采购、生产、销售各个环节均有严格的质量控制。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2008，ISO14001:2004，UL，TS16949:2009，CQ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公司还通过管理评审对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确保公司质量控制体系持续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初步建立科学严谨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全程监控各环节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

3、重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安全生产策略，明确职能部门或事业部负责人为公司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公司严格执行《安全生产作业指导书》、《消防安全管理控制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管理制度》，明确了安全责任制度的标准并对包括火灾、化学物品泄露、台风等事故制定了相应应急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也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收到相关处罚。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制定了《环境运行控制管理程序》、《污水排放控制程序》、《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等一系列内部环保工作指引文件，对生产流程进行严格的环保控制；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并按时申报排污情况及缴纳排污费；公司已于 2010 年 4 月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在此后成功通过了每年两次的环境体系认证复审。

4、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公司注重社会价值的创造，积极投身公益事业，鼓励员工主动回馈社会。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当地文化、扶贫、教育方面给与了必要的支持，以实际行动回报社会，履行社会责任，提升公司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向广东省惠州市汝湖镇扶贫项目埔头村综合大楼建设捐款 10,000 元、向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三栋教育促进会捐款 20,000 元。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都未有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

公司属于印制电路板生产企业，印制电路板的生产制造过程涉及到多种物理或化学工艺，生产工艺较为复杂，会产生废水、废物和废气等多种污染物。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重视生产对环境的影响，加强环保投入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针对不同类型的污染物制定有效的防治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按监管部门要求定期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进行废水取样检测，各项指标达标率为 100%。公司全年检测结果各项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环评批复的要求，符合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环保管理工作严格规范。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300,000	100						151,300,000	74.9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175,000	4.08						6,175,000	3.0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175,000	4.08						6,175,000	3.0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45,125,000	95.92						145,125,000	71.9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45,125,000	95.92						145,125,000	71.92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500,000				50,500,000	50,500,000	25.02
1、人民币普通股			50,500,000				50,500,000	50,500,000	25.0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51,300,000	100	50,500,000				50,500,000	201,800,000	100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3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50万股，发行价格为6.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31,461.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172.43万元后，募集

资金净额为 28,289.07 万元。2017 年 9 月 6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663 号”《验资报告》。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5,130 万股变更为 20,180 万股。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 5,050 万股，总股本由 15,130 万股变更为 20,180 万股。由于股本的增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均增加，摊薄了公司本期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7 年 8 月 31 日	6.23	5,050	2017 年 9 月 12 日	5,05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38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50 万股，总股本由 15,130 万股变更为 20,180 万股。

###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完成 A 股公开发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 15,130 万股变更为 20,180 万股。2017 年，总资产 120,462.24 万元，同比增长 47.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584.74 万元，同比增长 129.86%，负债总额 58,877.50 万元，同比增长 7.43%。

###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0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24

(户)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 (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0	145,125,000	71.92	145,125,000	无	0	境外法人
深圳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4,875,000	2.42	4,875,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可心可意创新投资管理企业 (有限合伙)	0	1,300,000	0.64	1,3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谢惠忠	449,100	449,100	0.22	0	无	0	未知
袁创杰	409,700	409,700	0.2	0	无	0	未知
阿布来提·木明	280,000	280,000	0.14	0	无	0	未知
代艺榕	187,200	187,200	0.09	0	无	0	未知
陈玲玲	164,581	164,581	0.08	0	无	0	未知
李民意	150,000	150,000	0.07	0	无	0	未知
周登洪	140,000	140,000	0.07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谢惠忠	44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9,100				
袁创杰	4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9,700				
阿布来提·木明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				
代艺榕	18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00				
陈玲玲	164,581	人民币普通股	164,581				
李民意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周登洪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黄晓芬	1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100				
李宗贤	1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800				
张永高	11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 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 市交易股 份数量	
1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145,125,000	2020-09-14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2	深圳市市长和创展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5,000	2018-09-12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3	深圳市可心可意创新 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 伙）	1,300,000	2018-09-12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晓彬与深圳市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吕洪安、罗湘晋存在亲属关系；第一大股东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可心可意创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除上述股东外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叶晓彬
成立日期	1998 年 11 月 1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从事投资控股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 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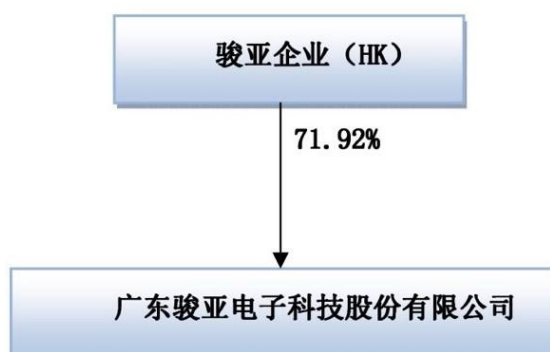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叶晓彬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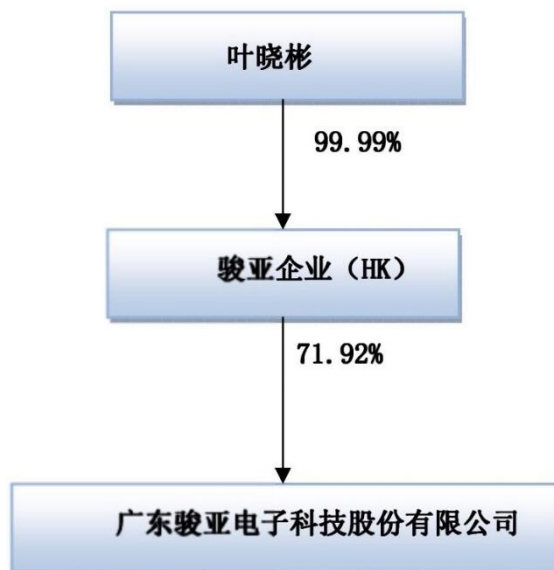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叶晓彬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15/9/11	2018/9/10	14,512.49	14,512.49	0		70.57	否
刘品	董事	女	48	2015/9/11	2018/9/10	0.01	0.01	0		26.01	否
李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15/9/11	2018/9/10	75.09	75.09	0		74.78	否
李朋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5/9/11	2018/9/10	75.09	75.09	0		86.66	否
向望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15/9/11	2018/9/10	75.09	75.09	0		73.95	否
王恒义	独立董事	男	78	2015/9/11	2018/9/10	0	0	0		6.00	否
刘剑华	独立董事	男	44	2015/9/11	2018/9/10	0	0	0		6.00	否
钟兵新	独立董事	男	41	2015/9/11	2018/9/10	0	0	0		6.00	否
邹乾坤	监事会主席、职工 监事	男	46	2015/9/11	2018/9/10	37.46	37.46	0		48.12	否
樊领	监事	男	43	2015/9/11	2018/1/22	16.90	16.90	0		55.20	否
柳正华	监事	男	35	2015/9/11	2018/1/22	7.49	7.49	0		33.56	否
雷以平	财务总监	女	37	2015/9/11	2018/9/10	22.48	22.48	0		41.85	否
合计	/	/	/	/	/	14,822.10	14,822.10		/	528.7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叶晓彬	1998 年 11 月至今，任骏亚企业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11 月至 2013 年 5 月、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骏亚董事长，2005 年 11 月至今，任广东骏亚总经理。
刘品	1998 年 11 月至今，任骏亚企业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广东骏亚董事长，2005 年 11 月至今，曾任广东骏亚财务副总监，现任广东骏亚董事。
李强	2009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广东骏亚副总经理、PCB 事业部总经理、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朋	2007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广东骏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 年 6 月 2016 年 1 月，任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任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向望军	2014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骏亚董事；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骏亚副总经理。
王恒义	1963 年至 1987 年，历任国防科技第十研究院暨信息产业部第十研究所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87 年至 2001 年，历任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工艺组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03 年至 2012 年 2 月，任广东东硕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广东致卓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河北科成电路板公司技术顾问；2015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骏亚独立董事。
刘剑华	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职于深圳中华会计师事务所；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职于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2006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2009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目前兼任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外部专家、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骏亚独立董事。
钟兵新	1998 年 1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江西省全南县公安局警员；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历任广东中深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执业律师；2007 年 4 月至今，任广东尧智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合伙人、副主任；2015 年 9 月至今，任广东骏亚独立董事。
邹乾坤	2008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骏亚，曾任公司 SMT 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广东骏亚总经理助理、监事会主席。
樊领	2013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项目稽查副组长兼项目总监、SMT 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常务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广东骏亚监事。
柳正华	2010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骏亚，现任公司 PCB 事业部计划部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广东骏亚监事。
雷以平	2013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骏亚，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叶晓彬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1998 年 11 月	
刘品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1998 年 11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未在股东单位兼职。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恒义	河北科成电路板公司	技术顾问	2015 年 1 月	2017 年 11 月
钟兵新	广东尧智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合伙人、副主任	2007 年 4 月	
刘剑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合伙人	2009 年 11 月	
刘剑华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	外部专家		
刘剑华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并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执行；监事薪酬由监事会拟定，并经股东大会批准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以行业薪酬水平、地区发展状况、岗位职责要求等作为依据，在充分协商的前提下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实际发放金额与其履行职责情况和经营业绩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支付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请见本报告第九节相关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528.70万元。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7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3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32
销售人员	27
技术人员	552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271
合计	2,5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88
大专及中专	648
高中及以下	1,772
合计	2,508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特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所在地平均工资水平等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不断完善薪酬考核制度。员工薪酬水平与岗位职责、绩效考核、公司效益紧密结合，合理确定各层级人员薪酬水平，充分激发员工潜能，发挥薪酬分配的杠杆调节作用，保障员工薪酬水平与公司经济效益相同步。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发展和员工发展需求，提升员工素质，增强员工技能，让公司人力资源不断领先于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将大力实施内部人才培养计划，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对现有人员进行有针对性地培训，不断提高员工的技能。公司培训包括新入职人员培训及在岗培训。新入职员工培训内容包含公司各项规则制度培训、消防安全基本知识培训和工艺基础知识培训，加强员工对公司企业文化认知和对公司规章制度的了解；在岗培训根据年度培训计划分月实施，主要包括岗位操作技能培训、安全生产相关培训以及信息安全相关培训，提高员工安全防范技能和岗位胜任能力，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各尽其职、恪尽职守、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多项规范运作制度，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要求。

####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召开股东大会，不断规范和落实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临时股东大会和1次年度股东大会。上市后召开的股东大会采用了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聘请了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并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与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各自的权利。

####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4次董事会，公司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依法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根据《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各司其职，有效运作。

####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0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监督，列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参加股东大会，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 4、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方面严格保持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形。

####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目前，《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法定网站。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取公司治理和经营的重要信息。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2-28	不适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4-19	不适用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6-12	不适用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8-4	不适用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1-1	www.sse.com.cn	2017-11-02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1-15	www.sse.com.cn	2017-11-16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叶晓彬	否	14	14	0	0	0	否	6
刘品	否	14	14	0	0	0	否	6
李强	否	14	14	0	0	0	否	6
李朋	否	14	14	0	0	0	否	6
向望军	否	14	14	0	0	0	否	6
王恒义	是	14	14	0	0	0	否	6
刘剑华	是	14	14	0	0	0	否	5
钟兵新	是	14	14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	----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制定的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的规范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公司重大投资方面提出了重要的建设性意见，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对推动公司战略规划实施，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起到积极良好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重要会计处理方面以及财务报表编制等过程中，充分发挥了审计监察的功能，并积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交流，对年报预审情况及年报披露工作安排给出专业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规模、人员结构及履职情况等相关事宜进行了审查及讨论，认为公司董事会人员结构合理，高管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行政奖惩考核规定实施情况进行审查及讨论，以求制定的考核落到实处，通过考核充分调动公司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对实现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公司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以及责、权、利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每年根据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年末根据公司年度业绩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管理者履职情况、管理能力等对相关人员进行综合考核，确定其经营管理业绩及年度报酬。董事会下

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和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对薪酬制度的执行进行监督。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新上市公司，因此未披露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将在下一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控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5531 号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骏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骏亚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骏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



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包括：

1. 收入确认；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 （一）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61。2017 年度，广东骏亚公司营业收入金额 988,455,520.1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3.60%。

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收入真实性以及完整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程序执行的有效性；
- （2）检查收入明细账，抽样对比销售订单执行情况、出库单、发货单、对方单位签收等依据，结合开票及收款等情况，确定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3）对收入截止性测试，主要结合客户对账单进行核对，检查已对账客户对应的订单执行情况，是否发货完成，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另外检查应收应付系统中已发货完成项目是否确认收入；
- （4）从发运凭证中选取样本，追查至销售发票和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账，以确定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 （5）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 （6）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7）向主要客户函证应收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相关判断是合理的。

####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注释 10。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广东骏亚公司存货余额为 188,357,489.82 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15.64%。

公司管理层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

价准备。公司对库龄超过半年的 VMI 产品，则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3.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对公司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 (3) 取得公司存货的库龄清单，结合产品的状况，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合理；
- (4) 对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后已销售的部分存货进行抽样，将样本的实际售价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
- (5) 比较分析历史同类在产品、委托加工材料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对管理层估计的进一步加工成本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 (6) 比较前期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评价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 四、其他信息

广东骏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骏亚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广东骏亚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骏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骏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骏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骏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骏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广东骏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注释 1	98,592,933.53	66,366,604.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4	67,189,610.05	22,982,239.10
应收账款	注释 5	223,348,277.59	186,024,606.98
预付款项	注释 6	3,544,899.96	1,591,141.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9	3,528,508.85	2,067,32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10	188,357,489.82	131,565,580.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13	109,315,756.65	6,576,584.59
流动资产合计		693,877,476.45	417,174,081.08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19	355,258,401.87	329,759,283.81
在建工程	注释 20	101,186,667.82	21,648,197.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25	26,942,941.54	27,584,476.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28	9,788,602.37	7,806,12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29	1,831,824.07	2,038,823.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30	15,736,439.81	9,990,749.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0,744,877.48	398,827,655.04
资产总计		1,204,622,353.93	816,001,736.1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注释 31	81,749,697.60	121,180,3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注释 32		165,9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34	153,430,109.30	126,571,426.99
应付账款	注释 35	297,430,898.99	234,455,228.23
预收款项	注释 36	368,964.90	532,758.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37	21,785,868.11	19,495,965.05
应交税费	注释 38	4,724,084.55	8,424,097.36
应付利息	注释 39	1,110,524.15	1,174,320.0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 41	4,573,538.53	12,347,602.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43	1,537,113.8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66,710,799.94	524,347,618.66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注释 45	17,437,123.24	22,704,786.2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51	4,627,040.40	1,027,00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64,163.64	23,731,786.25
负债合计		588,774,963.58	548,079,404.91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注释 53	201,800,000.00	151,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55	243,054,214.63	10,663,497.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 57	58,869.13	647,136.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59	13,375,883.48	9,558,820.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60	157,558,423.11	95,752,877.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847,390.35	267,922,331.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847,390.35	267,922,33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4,622,353.93	816,001,736.12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946,553.42	23,999,993.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039,008.38	13,809,566.96
应收账款	注释 1	145,079,769.61	132,744,174.59
预付款项		2,627,062.89	745,932.8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8,689,692.90	48,507,209.46
存货		102,229,680.00	88,137,679.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95,734.57	1,493,207.55
流动资产合计		313,307,501.77	309,437,765.18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358,649,379.24	100,458,662.2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3,410,793.16	122,975,116.61
在建工程		1,216,123.15	3,240,603.8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995,262.96	7,199,093.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90,477.76	3,704,43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830.94	1,096,71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60,083.79	4,170,37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3,057,951.00	242,845,004.52
资产总计		826,365,452.77	552,282,769.7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7,600,000.00	92,960,634.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417,660.49	60,110,448.40
应付账款		132,509,384.10	138,278,494.89
预收款项		6,975.60	5,389,435.29
应付职工薪酬		8,284,267.70	8,930,376.42
应交税费		1,176,029.43	4,072,969.75
应付利息		1,044,966.66	1,072,323.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042,985.00	1,250,416.3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4,082,268.98	312,065,099.57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4,16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4,163.40	
负债合计		265,086,432.38	312,065,099.57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01,800,000.00	151,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054,214.63	10,663,497.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75,883.48	9,558,820.15
未分配利润		103,048,922.28	68,695,352.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1,279,020.39	240,217,670.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6,365,452.77	552,282,769.70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61	988,455,520.10	799,690,144.48
其中：营业收入		988,455,520.10	799,690,144.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23,834,768.40	734,642,417.12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61	814,094,739.48	640,217,011.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62	5,543,960.10	4,714,540.41
销售费用	注释 63	19,604,061.02	18,738,664.41
管理费用	注释 64	76,070,748.10	66,993,078.79
财务费用	注释 65	6,616,071.64	1,943,584.08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66	1,905,188.06	2,035,538.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67	160,485.23	-165,92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68	-163,298.34	-1,308,89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81	4,275,212.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注释 82	3,462,675.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355,826.10	63,572,916.4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69	3,114,372.53	7,038,703.1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70	91,668.73	254,964.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78,529.90	70,356,655.2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71	9,755,920.65	9,917,156.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22,609.25	60,439,499.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		65,622,609.25	60,439,499.04



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22,609.25	60,439,499.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8,267.09	345,247.9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8,267.09	345,247.9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8,267.09	345,247.9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8,267.09	345,247.98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034,342.16	60,784,74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034,342.16	60,784,747.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564,783,318.83	515,117,083.38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468,931,236.11	420,513,326.00
税金及附加		3,682,422.24	3,345,706.61
销售费用		9,644,593.84	11,972,320.25

管理费用		39,345,393.71	38,081,855.04
财务费用		4,039,552.50	1,165,841.00
资产减值损失		50,848.29	2,199,813.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851,046.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940,318.74	37,838,221.11
加：营业外收入		2,626,190.07	1,633,622.36
减：营业外支出		67,310.90	72,708.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499,197.91	39,399,134.59
减：所得税费用		5,328,564.63	4,750,042.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170,633.28	34,649,091.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170,633.28	34,649,091.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170,633.28	34,649,091.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775,332.93	574,312,140.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0,978.68	391,801.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3	32,361,472.87	12,006,6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327,784.48	586,710,632.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896,520.78	268,244,808.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362,634.86	179,680,75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85,579.09	31,000,38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3	34,980,956.46	35,134,12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125,691.19	514,060,07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093.29	72,650,558.6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38,79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8,79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005,664.13	74,047,036.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005,664.13	74,047,036.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66,872.63	-74,047,036.7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11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3,862,872.55	244,434,133.9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3	61,800,225.80	21,981,00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778,098.35	266,415,140.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561,137.92	165,627,213.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82,850.07	54,040,101.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3	83,418,331.90	39,160,688.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762,319.89	258,828,00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15,778.46	7,587,137.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1,344.15	350,678.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92,343.27	6,541,337.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51,185.69	4,509,848.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43,528.96	11,051,185.69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248,522.96	348,592,711.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774,467.55	193,352,53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022,990.51	541,945,25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061,369.30	178,242,451.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038,921.31	86,923,121.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81,603.97	14,114,00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255,863.22	217,301,43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637,757.80	496,581,01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5,232.71	45,364,233.7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35,414.82	22,453,74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8,190,716.98	3,8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926,131.80	26,343,74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926,131.80	-26,343,742.3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11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600,000.00	157,880,634.8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44,025.80	13,206,28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59,025.80	171,086,921.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960,634.84	114,9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75,453.04	52,575,739.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66,023.36	19,447,90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702,111.24	186,943,64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56,914.56	-15,856,721.3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17,946.61	14,499.3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133,962.08	3,178,269.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9,132.34	410,862.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723,094.42	3,589,132.34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647,136.22		9,558,820.15		95,752,877.19		267,922,331.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647,136.22		9,558,820.15		95,752,877.19		267,922,33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50,500,000.00				232,390,716.98		-588,267.09		3,817,063.33		61,805,545.92		347,925,059.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8,267.09				65,622,609.25		65,034,342.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50,500,000.00				232,390,716.98								282,890,716.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500,000.00				232,390,716.98								282,890,716.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17,063.33			-3,817,063.33		
1. 提取盈余公积								3,817,063.33			-3,817,063.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800,000.00				243,054,214.63	58,869.13		13,375,883.48		157,558,423.11		615,847,390.35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301,888.24		6,093,910.96		38,778,287.34		207,137,58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301,888.24		6,093,910.96		38,778,287.34		207,137,58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345,247.98		3,464,909.19		56,974,589.85		60,784,747.02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5,247.98				60,439,499.04		60,784,747.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64,909.19		-3,464,909.19		
1. 提取盈余公积								3,464,909.19		-3,464,909.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647,136.22		9,558,820.15		95,752,877.19	267,922,331.21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9,558,820.15	68,695,352.33	240,217,670.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9,558,820.15	68,695,352.33	240,217,670.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0,500,000.00				232,390,716.98				3,817,063.33	34,353,569.95	321,061,350.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170,633.28	38,170,633.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500,000.00				232,390,716.98						282,890,716.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500,000.00				232,390,716.98						282,890,716.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17,063.33	-3,817,063.33	
1. 提取盈余公积									3,817,063.33	-3,817,063.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800,000.00				243,054,214.63				13,375,883.48	103,048,922.28	561,279,020.3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6,093,910.96	37,511,169.63	205,568,57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6,093,910.96	37,511,169.63	205,568,57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464,909.19	31,184,182.70	34,649,091.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49,091.89	34,649,091.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64,909.19	-3,464,909.19	
1. 提取盈余公积									3,464,909.19	-3,464,909.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1,300,000.00				10,663,497.65				9,558,820.15	68,695,352.33	240,217,670.13

法定代表人：叶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以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小锋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历史沿革

##### 1、公司设立情况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公司名称为骏亚（惠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商外资粤惠外资证字（2005）033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惠城外经贸资字（2005）262号”批复批准，由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投资成立。公司投资总额港币8,000万，注册资本为港币3,980万元，2005年11月22日公司取得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独总副字第005913号，实收资本为港币0元，法定代表人：叶晓彬，经营期限30年。

##### 2、公司历次工商变更情况

(1) 2006年12月8日，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实收资本。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港币81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810.00	100.00%
合计	810.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6年12月5日出具“天信验字[2006]第253号”验资报告验证。

(2) 2008年3月21日，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实收资本。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港币2,431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2,431.00	100.00%
合计	2,431.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年3月13日出具“天信验字[2008]第018号”验资报告验证。

(3) 2009年5月11日，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实收资本。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港币2,851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2,851.00	100.00%
合计	2,851.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年4月28日出具“天信验字[2009]第027号”验资报告验证。

(4) 2010年3月10日,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实收资本及出资方式。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港币3,98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港币2,851万元,实物出资港币1,129万元,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3,980.00	100.00%
合计	3,980.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年11月16日出具“天信验字[2009]第068号”验资报告验证。

(5)2010年11月12日,公司经惠州市惠城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惠城外经贸资字(2010)210号”批复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港币5,080万元。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港币5,080万元,实收资本为港币4,38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3,251万元,实物出资1,129万元,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4,380.00	100.00%
合计	4,380.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市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12月16日出具“东会验字[2010]第3315号”验资报告验证。

(6) 2013年5月24日,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实收资本。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港币5,08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港币3,951万元,实物出资港币1,129万元,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5,080.00	100.00%
合计	5,080.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4月22日出具“惠正会验字[2013]第101号”验资报告验证。

(7) 2012年6月5日,公司经惠州市惠城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惠城外经贸资字(2012)069号”批复批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港币11,080万元。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及出资方式。变更后的投资总额为港币11,080万元、注册资本为港币11,080万元、实收资本为港币8,23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港币7,101万元,实物出资港币1,129万元,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8,230.00	100.00%
合计	8,230.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0月16日、2013年10月22日出具“惠正会验字[2013]第279号”、“惠正会验字[2013]第292号”验资报告验证。

(8) 2013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实收资本。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港币 9,280 万元, 其中货币出资港币 8,151 万元, 实物出资港币 1,129 万元, 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9,280.00	100.00%
合计	9,280.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14 日出具“惠正会验字[2013]第 319 号”验资报告验证。

(9) 2015 年 1 月 13 日, 公司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港币 18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 月 13 日, 公司累计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港币 11080 万元。该次出资经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6 日出具“惠正会验字[2015]第 004 号”验资报告。

(10) 2015 年 3 月 25 日,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3.25% 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5 年 3 月 20 日为股权交易基准日, 2015 年 05 月 22 日, 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公司完成变更后, 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合资企业。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 (港币万元)	所占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10,719.90	96.75%
深圳市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10	3.25%
合计	11,080.00	100.00%

(11) 2015 年 7 月 10 日经股东会决议, 公司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 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 公司总股本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的净资产 158,882,497.65 元, 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 按 1:0.94409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共计 15,000.00 万股, 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8,882,497.65 元计入资本公积, 原公司全体股东即为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的全体发起人。整体变更完后, 公司发起人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14,512.50	96.75%
深圳市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50	3.25%
合计	15,000.00	100.00%

该次变更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9 月 11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92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9 月 29 日取得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9144130078201088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公司董事会通过《深圳市可心可意创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定向增发股份的议案》, 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 万元, 增发股份 13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增

发价格 2.37 元/股，认购总价款 308.10 万元。公司经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股本。2015 年 12 月 23 日取得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3007820108867 的《营业执照》。

增发股份后，注册资本 15,130 万元，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14,512.50	95.92%
深圳市长和创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7.50	3.22%
深圳市可心可意创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30.00	0.86%
合计	15,130.00	100.00%

该次出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12 月 22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319 号”验资报告验证。

(13)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38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5,050 万股。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23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31,461.50 万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180.00 万元。

该次出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 9 月 6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663 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经营范围

数码 DVD 系列产品、数字电视机顶盒、其他数码整机产品及 PCB 电子线路板、塑胶模具、接插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涉限除外）。产品在国内市场销售。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对在“惠州市惠城区三栋数码工业园 25 号区”的自有厂房进行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印刷线路板行业。主要产品为 PCB 双面板、PCB 四面板、PCB 六面板等，广泛应用于计算机及周边、网络通讯、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太阳能等下游产品。

##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5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龙南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采用一年（12 个月）为正常营业周期。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

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一）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二）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

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



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1.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5%以上；且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其他方法组合	关联方组合、无风险组合等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3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

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

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

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16. 固定资产

### (一)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1.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二)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	5%	19%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5	5%	19%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	19%

###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



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三)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1. 无形资产

### (一)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

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自创软件及专利	10 年	估计使用寿命
外购软件及专利	10 年	估计使用寿命
商标权	10 年	商标权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二)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按受益期确定。

## 24.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

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对于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且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计量，如果其权益工具未公开交易，则考虑其条款和条件估计其市场价格。

###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1) 印制电路板的收入确认原则

1) 发行人与客户以供应商管理库存 (VMI) 方式进行交易的，在客户领用公司产品并与公司确认领用商品数量及金额后，确认销售收入；

2) 对于国内销售，公司产品交货后，按月定期与客户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国外销售，公司发出商品并向海关申报出口后，就经客户确认的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予以确认销售收入。

#### (2) SMT 加工服务的收入确认原则

对于国内销售，公司完成产品加工并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后，与客户确认加工数量及结算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国外销售，公司发出商品并向海关申报出口，确认销售收入。

###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29. 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4)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8)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9)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3)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4)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8)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9)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31.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

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在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	调增合并利润表“其他收益”本期金额3,462,675.43元，调减合并利润表“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3,462,675.43元。调增母公司利润表“其他收益”本期金额1,851,046.60元，调减母公司利润表“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1,851,046.60元。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13号),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财政部新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13号)	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调增合并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4,275,212.08元,上期金额0元;调减合并利润表“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4,275,212.08元,上期金额0元。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在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13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调增合并利润表“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4,275,212.08元,上期金额0元;调减合并利润表“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4,275,212.08元,上期金额0元。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例如:境内销售;提供加工劳务;提供租赁服务等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1	15%
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	15%
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16.5%
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5%
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25%

龙南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2	15%
----------------	-----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技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编号为 GR20124400020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12 年 7 月 23 日至 2015 年 7 月 23 日，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15 年 9 月 30 日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取编号为 GF20154400008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财政部、海关总署、国税税务总局 2013 年 1 月 10 日联合下发《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关于对赣州市内资鼓励类产业、外商投资鼓励类产业及优势产业的项目在投资总额内进口的自用设备，在政策规定范围内免征关税，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龙南县国家税务局已接收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的所得税优惠事项登记备案，关于国家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期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龙南县国家税务局已接收龙南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申请的所得税优惠事项登记备案，关于国家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期间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子公司报告期内均系按法定税率纳税。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1.50	60,847.23
银行存款	36,243,277.46	10,990,338.46
其他货币资金	62,349,404.57	55,315,418.47
合计	98,592,933.53	66,366,604.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97,170.89	6,604,895.51

其他说明

无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697,076.70	21,132,777.50
商业承兑票据	9,492,533.35	1,849,461.60
合计	67,189,610.05	22,982,239.1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213,023.1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213,023.12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5,926,275.34	
商业承兑票据	8,026,551.28	
合计	323,952,826.62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572,487.57	99.88	7,224,209.98	3.13	223,348,277.59	192,021,312.36	99.19	5,996,705.38	3.12	186,024,606.98
1. 账龄分析法组合	230,572,487.57	99.88	7,224,209.98	3.13	223,348,277.59	192,021,312.36	99.19	5,996,705.38	3.12	186,024,606.98
2. 其他方法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489.04	0.12	276,489.04	100.00		1,568,148.90	0.81	1,568,148.90	100.00	
合计	230,848,976.61	100.00	7,500,699.02	3.25	223,348,277.59	193,589,461.26	100.00	7,564,854.28	3.91	186,024,606.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9,233,648.21	6,890,138.66	3.00
1 至 2 年	1,255,960.05	251,192.01	2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82,879.31	82,879.31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0,572,487.57	7,224,209.98	3.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4,155.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	17,433,231.64	1年以内	7.55
第二名	非关联	13,895,335.38	1年以内	6.02
第三名	非关联	13,391,564.37	1年以内	5.80
第四名	非关联	12,327,494.98	1年以内	5.34
第五名	非关联	12,215,300.42	1年以内	5.29
合计		69,262,926.79		30.00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34,339.96	99.70	1,584,884.85	99.61
1至2年	10,560.00	0.30		
2至3年			6,256.84	0.39
3年以上				
合计	3,544,899.96	100.0	1,591,141.6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860,306.70	24.34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341,880.34	9.67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243,243.24	6.88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235,764.93	6.67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225,641.03	6.38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906,836.24	53.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74,860.68	100.00	646,351.83	15.48	3,528,508.85	2,530,454.79	100.00	463,131.20	18.30	2,067,323.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174,860.68	/	646,351.83	/	3,528,508.85	2,530,454.79	/	463,131.20	/	2,067,323.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04,228.90	51,126.87	3.00
1 至 2 年	972,405.79	194,481.16	20.00
2 至 3 年	201,487.60	100,743.80	50.00
3 年以上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78,122.29	646,351.83	20.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无风险组合	996,738.39			经测算收回不具有不确定性
合计	996,738.39			

本公司无风险组合为预缴进口增值税款，无风险组合应收款项按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进行减值测试，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3,220.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82,996.35	1,292,405.79
备用金（员工借款）	431,534.25	38,358.55
往来款	502,175.26	887,263.72
其他	1,658,154.82	312,426.73
合计	4,174,860.68	2,530,454.79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进口增值税	996,738.39	1年以内	23.87	0.00
第二名	保证金	862,996.35	1-2年	20.67	172,599.27
第三名	保证金	300,000.00	1-2年	7.19	6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200,000.00	3年以上	4.79	20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28,790.96	2-3年	3.08	64,395.48
合计	/	2,488,525.70	/	59.60	496,994.75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407,059.01	325,680.10	57,081,378.91	44,194,645.44	140,957.10	44,053,688.34
在产品	22,032,062.55		22,032,062.55	17,744,819.73		17,744,819.73
库存商品	28,369,152.53	770,169.46	27,598,983.07	17,859,218.05	1,240,059.66	16,619,158.39
周转材料	3,597,626.61	37,828.29	3,559,798.32	3,434,028.32		3,434,028.3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78,389,186.33	303,919.36	78,085,266.97	50,281,009.50	567,123.31	49,713,886.19
合计	189,795,087.03	1,437,597.21	188,357,489.82	133,513,721.04	1,948,140.07	131,565,580.97

##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0,957.10	309,067.01		124,344.01		325,680.1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40,059.66	1,103,089.08		1,572,979.28		770,169.46
周转材料		37,828.29				37,828.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567,123.31	255,546.91		518,750.86		303,919.36
合计	1,948,140.07	1,705,531.29		2,216,074.15		1,437,597.21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待抵扣/留抵增值税	9,119,178.72	3,479,812.6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6,577.93	1,603,564.38
IPO 中介费用		1,493,207.55
合计	109,315,756.65	6,576,584.59

其他说明

无

####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1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256,900.54	322,013,260.39	2,576,698.48	29,797,891.05	467,644,75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4,722,761.91	71,711,417.56	77,606.84	2,157,317.24	78,669,103.55
(1) 购置	284,257.84	70,385,491.19	77,606.84	2,157,317.24	72,904,673.11
(2) 在建工程转入	4,438,504.07	1,325,926.37			5,764,430.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71,626.65		240,918.74	13,312,545.39
(1) 处置或报废		13,071,626.65		240,918.74	13,312,545.39
4. 期末余额	117,979,662.45	380,653,051.30	2,654,305.32	31,714,289.55	533,001,308.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903,258.96	98,798,389.07	1,526,862.04	19,656,956.58	137,885,46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52,694.03	36,033,525.36	345,852.77	2,795,358.88	44,727,431.04
(1) 计提	5,552,694.03	36,033,525.36	345,852.77	2,795,358.88	44,727,431.0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89,435.12		180,555.82	4,869,990.94
(1) 处置或报废		4,689,435.12		180,555.82	4,869,990.94
4. 期末余额	23,455,952.99	130,142,479.31	1,872,714.81	22,271,759.64	177,742,906.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523,709.46	250,510,571.99	781,590.51	9,442,529.91	355,258,401.87
2. 期初账面价值	95,353,641.58	223,214,871.32	1,049,836.44	10,140,934.47	329,759,283.81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期厂房工程	34,308,423.80		34,308,423.80	7,238,890.36		7,238,890.36
厂房装修工程				249,150.86		249,150.86
钢架平房工程				165,000.00		165,000.00
废水钢混厌氧池				2,991,453.01		2,991,453.01
精密厂房工程	65,570,920.87		65,570,920.87	11,003,703.69		11,003,703.69
废气污水环保工程	518,550.43		518,550.43			
车间改造工程	361,422.27		361,422.27			
东威垂直连续镀铜生产线工程	427,350.45		427,350.45			
合计	101,186,667.82		101,186,667.82	21,648,197.92		21,648,197.92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二期厂房工程	40,048,800	7,238,890.36	27,069,533.44			34,308,423.80	85.67		361,758.37	221,079.45	5.92	自筹、借款
废水钢混厌氧池	4,273,500	2,991,453.01	1,282,051.06	4,273,504.07			100.00					自筹
精密厂房工程	100,588,500	11,003,703.69	54,567,217.18			65,570,920.87	65.19		1,847,999.55	1,726,792.31	7.05	自筹、借款
合计	144,910,800	21,234,047.06	82,918,801.68	4,273,504.07		99,879,344.67	/	/	2,209,757.92	1,947,871.7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950,215.50			3,894,800.29	30,845,01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539.66	283,539.66
(1) 购置				283,539.66	283,539.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950,215.50			4,178,339.95	31,128,555.4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85,172.45			1,575,366.50	3,260,538.95
2. 本期增加金额	552,263.40			372,811.56	925,074.96
(1) 计提	552,263.40			372,811.56	925,07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37,435.85			1,948,178.06	4,185,613.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712,779.65			2,230,161.89	26,942,941.54
2. 期初账面价值	25,265,043.05			2,319,433.79	27,584,476.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改造支出项目	3,390,830.99	1,888,960.20	1,162,356.38		4,117,434.81
厂房附属工程及其他	4,415,292.42	2,579,280.19	1,323,405.05		5,671,167.56
合计	7,806,123.41	4,468,240.39	2,485,761.43		9,788,602.3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72,178.33	267,942.10	1,165,089.69	241,861.42
可抵扣亏损	351,839.56	87,959.89	1,017,002.40	254,250.60
交易性金融工具			165,920.00	27,376.80
坏账准备	8,147,050.85	1,259,434.19	8,027,985.48	1,223,114.06
存货跌价准备	1,437,597.21	216,487.89	1,948,140.07	292,221.01
合计	11,808,665.95	1,831,824.07	12,324,137.64	2,038,823.89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依据为：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且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3,491,504.83	7,588,008.23
保险款	2,244,934.98	2,402,740.94
合计	15,736,439.81	9,990,749.17

其他说明：

保险款为子公司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作为保单持有人购买的汇丰人寿保险（国际）有限公司环球翡翠保险，并向债权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提供借款质押担保。

## 3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抵押借款	17,6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227,360.00	17,680,300.00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保证借款	13,922,337.60	23,500,000.00
合计	81,749,697.60	121,180,3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保证借款：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第一、第二借款人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同签订银行信贷额度授信函，总额度 4,880 万元人民币，由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叶晓彬、刘品签订全额担保及赔偿书，本公司及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担保人为被担保人根据主合同与权利人办理的所有银行业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由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抵押合同》。

2. 子公司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由叶晓彬、刘品、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就担保债权向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签订《质押合同》，以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及保险单质押担保。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5,92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65,920.00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165,920.00

其他说明：

无

##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53,430,109.30	126,571,426.99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53,430,109.30	126,571,426.99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35、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工程款	62,755,735.86	24,909,932.84
应付材料款及其他	234,675,163.13	209,545,295.39
合计	297,430,898.99	234,455,228.23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314,815.30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533,377.77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533,350.00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393,162.40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359,905.9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134,611.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6、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68,964.90	532,758.68
其他		
合计	368,964.90	532,758.6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495,965.05	201,099,392.20	198,809,489.14	21,785,868.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53,145.72	12,553,145.7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495,965.05	213,652,537.92	211,362,634.86	21,785,868.1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77,006.08	188,412,488.37	186,113,142.21	21,676,352.24
二、职工福利费		4,126,793.53	4,126,793.53	
三、社会保险费		3,822,773.5	3,822,773.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171,603.31	3,171,603.31	
工伤保险费		553,161.93	553,161.93	
生育保险费		98,008.26	98,008.26	
四、住房公积金		3,395,675.00	3,395,67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958.97	1,341,661.80	1,351,104.90	109,515.8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495,965.05	201,099,392.20	198,809,489.14	21,785,868.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190,890.33	12,190,890.33	
2、失业保险费		362,255.39	362,255.3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553,145.72	12,553,14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奖金、津贴于下一会计期间发放; 应付工资次月支付。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99,614.46	2,119,194.1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794,386.02	5,537,027.54
个人所得税	320,930.49	294,509.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066.34	244,020.70
教育费附加	205,035.83	204,939.19
房产税		10,281.63
印花税	48,051.41	14,124.52
合计	4,724,084.55	8,424,097.36

其他说明：

无

###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10,524.15	1,174,320.0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110,524.15	1,174,320.0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41、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20,000.00	1,605,926.35
往来款及其他	587,190.07	814,987.62
预提费用	2,766,348.46	1,351,968.37
非金融机构借款		8,574,720.00
合计	4,573,538.53	12,347,602.34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520,000.00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02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37,113.8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537,113.81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038,777.62	11,734,602.36
信用借款	-	
抵押借款/保证借款	4,398,345.62	10,970,183.85
合计	17,437,123.24	22,704,786.2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保证借款：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第一、第二借款人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同签订银行信贷额度授信函，总额度 4,880 万元人民币，由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叶晓彬、刘品签订全额担保及赔偿书，本公司及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担

保人为被担保人根据主合同与权利人办理的所有银行业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由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抵押合同》。

2. 子公司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由叶晓彬、刘品、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就担保债权向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签订《质押合同》，以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及保险单质押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7、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46,460.00	989,912.07	1,856,547.93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未摊销完毕
政府补助	1,027,000.04	2,968,000.00	1,224,507.57	2,770,492.47	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未摊销完毕
合计	1,027,000.04	5,814,460.00	2,214,419.64	4,627,040.4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受赠固定资产	1,027,000.04			315,999.96	711,000.08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奖励资金		2,968,000.00		908,507.61	2,059,492.39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技改专项款		695,700.00		178,845.80	516,854.2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专项开发资金		1,662,310.00		658,146.60	1,004,163.4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专项开发资金		488,450.00		152,919.67	335,530.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27,000.04	5,814,460.00		2,214,419.64	4,627,040.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1,300,000.00	50,500,000.00				50,500,000.00	201,80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130.00 万元，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38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5,050 万股。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23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31,461.50 万元。

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180.00 万元。以上出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7]000663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共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314,615,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1,724,283.02 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2,890,716.98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0,5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32,390,716.98 元。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663,497.65	232,390,716.98		243,054,214.6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0,663,497.65	232,390,716.98		243,054,214.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因公开发行股份，资本公积增加 232,390,716.98 元，详见本注释 53、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益当 期转 入损 益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7,136.22	(588,267.09)			(588,267.09)		58,869.1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7,136.22	(588,267.09)			(588,267.09)		58,869.1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7,136.22	(588,267.09)			(588,267.09)		58,869.1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558,820.15	3,817,063.33		13,375,883.4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558,820.15	3,817,063.33		13,375,883.4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752,877.19	38,778,287.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752,877.19	38,778,287.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622,609.25	60,439,499.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17,063.33	3,464,909.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558,423.11	95,752,877.19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8,388,062.71	811,576,750.95	789,455,097.02	640,202,113.78
其他业务	30,067,457.39	2,517,988.53	10,235,047.46	14,897.44
合计	988,455,520.10	814,094,739.48	799,690,144.48	640,217,011.22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8,775.32	2,364,889.79
教育费附加	1,893,949.87	1,785,305.17
资源税		
房产税	382,489.36	220,301.32
土地使用税	106,812.50	85,450.0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572,695.45	248,109.01
其他	49,237.60	10,485.12
合计	5,543,960.10	4,714,540.41

其他说明:

无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738,594.85	1,957,629.56
招待及差旅费	8,052,392.03	5,398,185.81
运输费	6,321,489.71	6,228,831.34
车辆费	256,561.82	373,350.70



办公费	230,471.21	559,368.84
报关费	101,576.54	107,543.97
售后服务费	486,996.89	1,869,194.83
佣金	582,521.16	327,073.25
其他	833,456.81	1,917,486.11
合计	19,604,061.02	18,738,664.41

其他说明：

无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34,116,774.56	27,073,937.29
工资薪酬	22,861,722.16	23,490,036.70
办公费	1,457,269.83	2,186,113.32
折旧费	2,903,680.21	2,844,082.63
税费		232,781.35
咨询费/评估/审计费	1,905,955.26	1,879,175.18
车辆费用	887,198.88	910,681.71
招待及差旅费	2,845,826.22	1,119,053.37
电话费	994,878.48	801,553.06
保险费	472,108.45	314,495.04
摊销费	680,938.30	623,988.27
水电费	1,718,899.10	1,664,404.84
其他	5,225,496.65	3,852,776.03
合计	76,070,748.10	66,993,078.79

其他说明：

无

####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17,628.93	6,403,730.71
减：利息收入	-4,550,368.46	-2,955,750.33
汇兑损益	890,777.91	-1,863,555.18
手续费及其他	458,033.26	359,158.88
合计	6,616,071.64	1,943,584.08

其他说明：

无

####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199,656.77	201,968.1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705,531.29	1,833,570.0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905,188.06	2,035,538.21

其他说明：

无

####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485.23	(165,92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0,485.23	(165,92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60,485.23	(165,920.00)

其他说明：

无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收益及其他	(163,298.34)	(1,308,890.95)
合计	(163,298.34)	(1,308,890.95)

其他说明：

无

##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00,000.00	6,152,050.00	2,500,000.00
赔偿收入	115,171.03	11,364.50	115,171.03
其他	499,201.50	875,288.65	499,201.50
合计	3,114,372.53	7,038,703.15	3,114,372.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奖励资金		4,537,050.00	与收益相关
IPO 专项奖励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系统改造		255,5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贴息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财政补助		199,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00,000.00	6,152,05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714.49	72,609.28	13,714.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714.49	72,609.28	13,714.4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赞助费	38,000.00	178,000.00	38,000.00
其他	9,954.24	4,355.07	9,954.24
合计	91,668.73	254,964.35	91,668.73

其他说明：

无

## 71、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48,920.83	9,178,650.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6,999.82	738,506.13
合计	9,755,920.65	9,917,156.1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378,529.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306,779.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3,553.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3,791.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2,197.6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64,461.32)

的影响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2,878,356.43)
所得税费用	9,755,920.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补贴收入款（除税收返还款）	9,878,715.75	6,152,050.00
收到的保险赔款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22,482,757.12	5,854,640.35
合计	32,361,472.87	12,006,690.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费用	25,420,489.59	27,847,262.64
支付的往来款	8,753,578.62	5,074,982.30
其他	806,888.25	2,211,877.17
合计	34,980,956.46	35,134,122.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25,456,200.00	8,574,720.00
票据保证金	36,344,025.80	13,406,286.20
合计	61,800,225.80	21,981,006.2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34,030,920.00	
票据保证金	43,378,011.90	37,577,888.01
IPO中介费用	6,009,400.00	1,582,800.00
合计	83,418,331.90	39,160,688.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5,622,609.25	60,439,499.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05,188.06	2,035,538.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727,431.04	38,421,422.73
无形资产摊销	925,074.96	894,374.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85,761.43	1,755,801.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5,212.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14.49	72,609.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485.23)	165,92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10,013.73	4,540,175.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298.34	1,308,89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999.82	738,58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81,365.99)	(31,719,197.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804,222.52)	5,585,637.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163,287.99	(11,588,703.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2,093.29	72,650,558.6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243,528.96	11,051,185.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51,185.69	4,509,848.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92,343.27	6,541,337.55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243,528.96	11,051,185.69
其中：库存现金	251.50	60,847.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243,277.46	10,990,338.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43,528.96	11,051,185.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349,404.57	票据承兑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213,023.12	票据承兑保证金
存货		
固定资产	75,610,451.64	金融机构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0,348,624.36	金融机构贷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44,934.98	金融机构贷款质押
合计	163,766,438.67	/

其他说明：

无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82,816.93	6.5342	4,461,662.38
港元	509,997.73	0.83591	426,312.20
日元	2.00	0.17276	0.3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960,674.35	6.5342	65,085,038.34
港币	578,610.36	0.83591	483,666.19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227.70	6.5342	14,556.24
港币		0.83591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800,000.00	6.5342	5,227,360.00
港币		0.83591	
应付票据			
其中：美元	304,800.00	6.5342	1,991,624.16
港币		0.8359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054,908.35	6.5342	26,495,582.14
港币	574,399.15	0.83591	480,145.9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494.92	6.5342	48,973.31
港币	91,723.26	0.83591	76,672.3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130,763.24	6.5342	7,388,633.16
港币	6,759,273.68	0.83591	5,650,144.4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为香港注册的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79、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968,000.00	工业发展奖励资金	908,507.6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0,000.00	工业发展奖励资金	150,000.00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95,700.00	工信局技改专项款	178,845.80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662,310.00	财政局专项开发资金	658,146.60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488,450.00	财政局专项开发资金	152,919.6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11,000.00	专利资助	111,0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115,400.00	技术研发	1,115,4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30,000.00	出口贴息	130,0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7,855.75	其他财政补助	57,855.75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500,000.00	IPO 专项奖励	2,500,000.00
合计	9,878,715.75		5,962,675.43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8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利得或损失	---	---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275,212.08	---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	---
生物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
合计	4,275,212.08	---

## 82、其他收益

###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62,675.43	---
合计	3,462,675.43	---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奖励资金	1,058,507.61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111,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改专项款	178,845.81	与资产相关
技术研发	1,115,4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奖励	811,066.26	与资产相关
出口贴息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57,855.7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62,675.43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多层高密度印制电路板研发、生产、销售；自有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负责本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	100.00		设立
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电子数码产品及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内贸易，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100.00		设立
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生产、销售、研发多层高密度印制电路板、FPC板、HDI板、软硬结合PCB及电子组装；自有产品进出口经营。	100.00		设立
龙南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电子数码产品及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内贸易；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贸易	HKD100.00	71.92	71.9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1 月 16 日，注册资本港币 100 万元，注册地：香港。

其中叶晓彬持有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99% 股权，是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叶晓彬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万基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	曾受同一股东控制
万骏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股东控制
深圳市万基隆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金盛鸿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的公司
骏亚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河源耀联精密机器有限公司*2	其他
刘品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宗庆勇	关联自然人

其他说明

\*1. 2015 年 8 月与本公司有关联关系的公司持有深圳万基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非关联第三方。

\*2. 河源耀联精密机器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公司，比照关联方披露相关交易。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源耀联精密机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6,357,812.80	11,178,433.32
合计		6,357,812.80	11,178,433.3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万基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531,385.82
骏亚电路（香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5,246.12
合计			4,706,631.9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销售给关联方商品按市场价格定价。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叶晓彬、刘品	4,880.00	2017年8月4日	2019年8月4日	否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叶晓彬、刘品	HKD3,676.05	2016年1月26日	2023年1月6日	否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叶晓彬、刘品	USD91.68	2016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5日	否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叶晓彬、刘品	HKD750.00	2016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5日	否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叶晓彬、刘品	HKD624.00	2017年3月22日	2022年3月22日	否
骏亚企业有限公司 叶晓彬、刘品	USD62.40	2016年3月21日	2020年3月10日	否
叶晓彬、刘品	1,000.00	2016年6月24日	2021年12月31日	否
叶晓彬、刘品	2,000.00	2017年6月16日	2018年6月16日	否
叶晓彬、刘品	2,000.00	2017年6月23日	2018年6月23日	否
刘品	2,000.00	2017年8月30日	2018年8月30日	否
叶晓彬	2,000.00	2017年3月30日	2018年3月30日	否
叶晓彬、刘品	1,000.00	2017年6月13日	2018年6月12日	否
叶晓彬、刘品	1,000.00	2017年7月18日	2018年7月18日	否
叶晓彬、刘品	15,000.00	2017年11月17日	2020年11月1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第一、第二借款人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同签订银行信贷额度授信函，总额度 4,880 万元人民币，由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叶晓彬、刘品签订全额担保及赔偿书，本公司及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担保人为被担保人根据主合同与权利人办理的所有银行业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由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房屋抵押合同》。

子公司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由叶晓彬、刘品、骏亚企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就担保债权向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签订《质押合同》，以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及保险单质押担保。

子公司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与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签订银行借款合同，合同金额 62.40 万元美元，由叶晓彬、刘品、骏亚企业有限公司就担保债权向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叶晓彬、刘品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人就担保债权向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由刘品提供理财质押担保，签订《质押合同》。

子公司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由刘品、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叶晓彬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签订相应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子公司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借贷合同，分别由本公司、叶晓彬、刘品提供担保，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86,989.82	6,035,464.89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源耀联精密机器有限公司		4,408,855.28

###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27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0,270,000.00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1,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30,270,000.00（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发股票股利。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993,252.33	99.81	3,913,482.72	2.63	145,079,769.61	136,669,880.02	98.87	3,925,705.43	2.87	132,744,174.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489.04	0.19	276,489.04	100.00		1,568,148.90	1.13	1,568,148.90	100.00	
合计	149,269,741.37	100.00	4,189,971.76	2.81	145,079,769.61	138,238,028.92	100.00	5,493,854.33	3.97	132,744,174.5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9,313,713.55	3,579,411.40	3.00
1 至 2 年	1,255,960.05	251,192.01	2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82,879.31	82,879.31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0,652,552.91	3,913,482.72	3.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关联方组合-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201,627.15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关联方组合-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21,123,424.19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关联方组合-龙南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3,057,413.82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关联方组合-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58,234.26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合计	28,340,699.42	---	---	

续：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关联方组合-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13,664,906.25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关联方组合-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6,700.00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合计	13,681,606.25	---	---	

本公司对关联方应收款项按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03,882.5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关联方	21,123,424.19	1年以内	14.15
第二名	非关联	12,327,494.98	1年以内	8.26
第三名	非关联	9,286,796.11	1年以内	6.22
第四名	非关联	8,742,356.13	1年以内	5.86
第五名	非关联	6,474,022.37	1年以内	4.34
合计		57,954,093.78		38.83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02,096.19	100.00	612,403.29	6.58	8,689,692.90	48,916,160.87	100.00	408,951.41	0.84	48,507,209.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302,096.19	/	612,403.29	/	8,689,692.90	48,916,160.87	/	408,951.41	/	48,507,209.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05,944.21	27,178.33	3.00
1 至 2 年	922,405.79	184,481.16	20.00
2 至 3 年	201,487.60	100,743.80	50.00
3 年以上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29,837.60	612,403.29	26.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关联方组合-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32,673.40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关联方组合-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322,991.35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无风险组合-中央金库	416,593.84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合计	6,972,258.59	---	---	

续：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关联方组合-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328,877.19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关联方组合-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604,830.60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关联方组合-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124,657.70	---	---	经测试可以收回
合计	47,058,365.49	---	---	

本公司对关联方应收款项、无风险组合按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3,451.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82,996.35	1,292,405.79
备用金(员工借款)	153,277.25	38,158.55
往来款及其他	1,010,157.84	527,231.04
关联方往来	6,555,664.75	47,058,365.49
合计	9,302,096.19	48,916,160.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关联方	6,232,673.40	1年以内	67.00	
第二名	保证金	862,996.35	2年以内	9.28	172,599.27
第三名	进口增值税	416,593.84	1年以内	4.48	0.00
第四名	往来款-关联方	322,991.35	1年以内	3.47	
第五名	保证金	300,000.00	1-2年	3.23	60,000.00
合计	/	8,135,254.94	/	87.46	232,599.2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8,649,379.24		358,649,379.24	100,458,662.26		100,458,662.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58,649,379.24		358,649,379.24	100,458,662.26		100,458,662.26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70,000,000.00		150,000,000.00		
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	158,662.26			158,662.26		
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10,300,000.00	188,190,716.98		198,490,716.98		
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458,662.26	258,190,716.98		358,649,379.24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8,966,417.82	459,660,577.15	499,477,569.13	410,772,967.59
其他业务	25,816,901.01	9,270,658.96	15,639,514.25	9,740,358.41
合计	564,783,318.83	468,931,236.11	515,117,083.38	420,513,326.00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5,212.08	注释 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62,675.433	注释 3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703.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91,659.86	
所得税影响额	-2,351,519.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9,700,731.1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说明：

2015年3月，本公司因商品买卖拖欠货款纠纷事宜（以下简称“拖欠货款纠纷案”）向法院起诉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标的金额为315.62万元，此案法院已于2015年9月作出一审判决，本公司胜诉。

2015年5月，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因产品质量问题（以下简称“产品质量纠纷案”）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赔偿损失238万元，此案一直未开庭审理。

2015年12月，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不服拖欠货款纠纷案判决，已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因裁判须依据产品质量纠纷案的审理结果为由中止二审诉讼。

2017年6月20日，公司与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协议约定：就拖欠货款纠纷案，双方协议一致，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210万元，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就产品质量纠纷案撤回起诉。同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对双方签订的和解协议予以确认。

2017年6月23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同意深圳市大疆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公司对此部分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1,291,659.86元，大疆公司撤回起诉后，冲回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67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5	0.34	0.3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4、 其他**适用 不适用**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以及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原文。

董事长：叶晓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